

风险监测信息

第 128 期

新乡县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25 年 11 月 15 日

寒潮蓝色预警信息

一、预警信息

新乡市气象台于 2025 年 11 月 15 日 19 时发布寒潮蓝色预警信号：预计 18 日凌晨较 16 日凌晨，我市最低气温将下降 10°C 以上 18 日凌晨最低气温将降至零下 3°C 到零下 2°C，16 日有 4 到 5 级东北风，阵风 7 级左右，请注意防范。

二、关注及建议

新乡县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、新乡县应急管理局在此提醒：

(一) 加强会商研判。各乡(镇)、各有关部门要增强灾害防范应对意识,压实防灾减灾救灾责任,密切关注天气相关预警信息,加强会商研判和防范应对工作,做好信息报送、预警发布、防范部署、应急联动等工作。电视等新闻媒体和通信部门要加大社会宣传引导,在第一时间向公众发布各类预警信息,提高公众的防范避险意识。

(二) 做好森林防灭火工作。要高度重视森林防火工作，减少火灾隐患，严密防范大风天气对森林防火工作带来的不利影响，落实火灾防范措施，加强火源管控，切实做好护林防火工作。社区、村庄和家庭应加强防火意识，适时采取有效措施，消除火灾隐患。

(三) 注意抓好生产安全。住建城管、水利、通信、电力等部门要加强对城乡供电、供水、供气、通信等基础设施的巡查维护，及时抢修故障、排除险情，保障人民群众正常生活，防范各类意外事故发生。应急、住建城管、消防等部门要加强对工矿商贸、建筑施工、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和整治。生产经营单位要认真履行安全责任，加大隐患排查治理力度，防止因大风寒潮天气引发事故。建筑施工、户外作业要加强现场管理，加强高空作业、户外广告牌、工棚等简易构建物的管理，落实临时加固措施，恶劣天气立即停止室外作业，严防设施倒塌、避免坠落、垮塌导致的伤亡事故。

(四) 做好重点领域防范工作。公安、交通等部门要做好重点路段和重点时段的交通疏导，要及时发布恶劣天气行车安全风险提示警示，加强对事故易发路段的巡逻，全力保障道路安全。农业农村部门要针对大风寒潮等天气情况和当前农业生产特点，加强种植业和养殖业防寒加固措施指导，加强麦田田间管理，采取各种有效防范措施，最大限度避免灾害损失。

(五) 做好个人安全防护工作。寒潮大风天气易导致呼吸道疾病高发，公众要提高安全防范意识，注意添衣保暖；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，防止坠物伤人。走路、骑

车时少走高层楼之间的狭长通道，不在广告牌和临时搭建物等下长期逗留。

(六) 加强应急值班值守。各乡(镇)、各有关部门要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保持信息畅通。应急救援队伍要加强值班备勤，强化保障措施，做好救援准备，遇有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，及时处置，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财产损失。

报：市安防减救委办公室，县委办，县政府办

发：各乡（镇）、县安防减救委成员单位
